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
金属配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7854991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qc3p4s		
建设项目名称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0-0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金属工具制造; 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金属绳索及其制品制造; 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搪瓷制品制造; 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4MA3NHQRW58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吴光辉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吴光辉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孙兆鹏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淄博弈成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MADJA8TGXN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韩奇	20220503537000000052	BH036497	韩奇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陈茜芝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057564	陈茜芝
韩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结论	BH036497	韩奇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MADJA8TGXN

扫描二维码
访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1-1

名称 淄博舜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乔雨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叁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5月11日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万杰路108号2号楼0908号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态环境部



姓名： 韩奇

证件号码： _____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年07月

批准日期： 2022年05月29日

管理号： 202205035370000000052



编号：37039B012G0202H0F74381

社保缴费证明

兹证明 淄博弈成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职工 陈茜芝 同志，
身份证号：.....
自2019年11月至2025年12月正常缴纳养老保险费 6年2个月；
自2022年09月至2025年12月正常缴纳失业保险费 3年4个月；
自2022年09月至2025年12月正常缴纳工伤保险费 3年4个月；

特此证明。

社会保险经办人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验真码：ZBRS39cz14692734c9f7

2026年09月02日

说明：1、个人开具本人社保缴费证明（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需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办的需提供委托书，委托人和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2、不证明一式两份，社保经办机构留存一份。

编号：37039B012G0202JSUG7713

社保缴费证明

兹证明 淄博弈成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职工 韩奇 同志，
身份证号：.....
自2016年11月至2025年12月正常缴纳养老保险费 9年2个月；
自2016年11月至2025年12月正常缴纳失业保险费 9年2个月；
自2016年11月至2025年12月正常缴纳工伤保险费 9年2个月；

特此证明。

社会保险经办人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验真码：ZBRS39cz146927287ean

2026年09月02日

说明：1、个人开具本人社保缴费证明（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需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办的需提供委托书，委托人和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2、不证明一式两份，社保经办机构留存一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淄博弈成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3MADJA8TGXN）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韩奇（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220503537000000052，信用编号BH036497），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韩奇（信用编号BH036497）、陈茜芝（信用编号BH057564）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6年5月12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604-370304-89-01-790989			
建设单位联系人	孙兆鹏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淄博市博山区五岭路 52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u>117</u> 度 <u>52</u> 分 <u>3.169</u> 秒，纬度 <u>36</u> 度 <u>30</u> 分 <u>2.026</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21 切削工具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66 金属工具制造 33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	博山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备案文号	2604-370304-89-01-790989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4.0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面积（m ² ）	8666.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直排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项目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取水口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项目	否

<p>规划情况</p>	<p>名称：《博山区城东街道夏家庄、北山路、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总体发展规划》</p> <p>审批机关：博山区人民政府</p> <p>审批文件名称：《博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北山路工业聚集区、夏家庄工业聚集区的批复》</p> <p>审批文号：博政字〔2021〕81号</p>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p>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西片区总体发展规划（2023-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1、项目与规划的符合性</p> <p>根据《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西片区总体发展规划（2023-2035年）》，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原东片区和北片区以珑山路连接为一个片区即东片区，东片区东至莲花山、西至五岭路、南至山头街道界、北至白塔镇界，占地面积 331.42 公顷。工业聚集区西片区东至张博路、西至东城城、南至夏家庄新一村、北至白塔掩的村，占地面积约 17.53 公顷。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348.95 公顷。</p> <p>本项目建设地点为淄博市博山区五岭路 52 号，位于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根据《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西片区三区三线协调性分析》（附图 9）及《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西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附图 10），本项目选址符合工业聚集区发展规划及土地利用规划。</p> <p>2、产业定位</p> <p>东片区东至莲花山、西至五岭路、南至山头街道界、北至白塔镇界，占地面积 6000 余亩，主要发展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机械制造加工、铸造、特种陶瓷制品制造、医疗器械、涉氨制冷轻工、化工、食品加工、纺织制成品制造、物流等产业；西片区东至张博路、西至东城城、南至夏家庄新一村、北至白塔掩的村，占地面积约 270 余亩，主要发展机械制造加工铸造、轻工等产业；北片区北至白塔镇界，南至良庄社区界，西至安上南岭，东至淄川区界，占地面积约 2400 余亩，主要发展机械制造加工、铸造等产业。</p> <p>本项目属于 C3321 切削工具制造，符合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相关定位。</p> <p>3、行业准入控制要求</p> <p>（1）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集聚区环境准入基本条件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环境准入基本条件</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8 1787 1423 2045"> <thead> <tr> <th>类别</th> <th>环境准入条件</th> <th>本项目情况</th> <th>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产业导向</td> <td>1、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包括《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等文件中的鼓励类和允许类； 2、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山东省建设行业推广应用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目</td> <td>1、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2、本项目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山东省建设行业推广应用</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环境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导向	1、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包括《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等文件中的鼓励类和允许类； 2、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山东省建设行业推广应用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目	1、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2、本项目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山东省建设行业推广应用	符合
类别	环境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导向	1、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包括《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等文件中的鼓励类和允许类； 2、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山东省建设行业推广应用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目	1、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2、本项目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山东省建设行业推广应用	符合						

	录》； 3、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 4、不属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版）》； 5、符合工业聚集区产业导向及产业准入条件； 6、符合所属行业有关发展规划及准入条件。	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目录》； 3、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 4、本项目不属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5年版）》 5、本项目符合工业聚集区产业导向及产业准入条件； 6、本项目符合所属行业有关发展规划及准入条件。	
规划选址	1、选址符合所在博山区发展规划。 2、选址符合工业聚集区发展规划及土地利用规划。	1、本项目选址符合所在博山区发展规划。 2、本项目选址符合工业聚集区发展规划及土地利用规划。	符合
清洁生产	入区项目生产工艺、装备技术水平等应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水耗、能耗指标应设定在清洁生产一级水平(国际先进水平)或二级水平(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生产工艺、装备技术水平等能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水耗及能耗能够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符合
环境保护	1、符合行业环境准入要求； 2、符合《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 3、符合《关于加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控的意见》（环土壤【2018】22号）要求； 4、建设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符合总量控制和污染物减排要求； 5、实施技改项目的企业近三年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未发生因环境污染引起的群体性事件。	1、本项目符合行业环境准入要求； 2、本项目符合《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 3、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行业； 4、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符合总量控制和污染物减排要求； 5、本项目性质为新建。	符合

(2) 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行业准入清单见下表。

表 1-2 行业准入清单

区域	代码	类别名称	控制级别	
东片区	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	○	
	C14	食品制造业	○	
	C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	
	C22	C223 纸制品制造	/	
	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	
	C29	C292 塑料制品业	/	
	C30	C305	玻璃制品制造	/
		C307	陶瓷制品制造	/
		C308	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
		C309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
	C33	金属制品业	☆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	
	C36	汽车制造业	☆	
	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西片区	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
	C4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M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		○
	D44	D443	热力生产和供应	○
	M73	M732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
	F52	F526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
	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
	C29	C292	塑料制品业	○
	C30	C307	陶瓷制品制造	○
		C308	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
		C309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
	C33	金属制品业		☆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
	C36	汽车制造业		☆
	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

备注：☆优先进入 ○允许进入 △限制进入

本项目为 C3321 切削工具制造，属于金属制品业，属于优先进入行业，能够满足聚集区要求。

其他
符合
性
分
析

1、项目与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可知，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的范畴，属于允许建设项目。根据《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在“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自然资源要素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目录（2024年本）》的通知”中限制、禁止用地项目目录之列；且项目工艺装备和产品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及淄博市《全市重点淘汰的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及产品目录》中落后的工艺技术、装备及产品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2、用地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淄博市博山区五岭路52号，不新征土地，租赁现有厂区内建设。根据《自然资源要素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范围。根据《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2021-2035年）》（附图7），企业位于工业用地。根据《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市域国土空间控制线（2021-2035年）》（附图6），企业所在位置属于城镇开发边界内，不属于永久基本农田以及生态保护红线

内用地手续符合当地要求，符合园区发展定位。

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备案文号：2604-370304-89-01-790989。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1，项目周边关系图详见附图2。

3、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选址位于城东街道管控单元，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37030420001，单元面积约为14.67km²，本项目与淄博市2023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3 与《淄博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项目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p>1.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鼓励对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限制类、淘汰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p> <p>2.按照《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要求，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对永久基本农田实行严格保护，确保其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除法律规定的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建设不得占用。</p> <p>3.污水处理设施不健全、未正常运行或污水管网未覆盖的地区，未配套污水处理设施的项目不得建设。</p> <p>4.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工业聚集区。</p> <p>5.按照省市要求，严格控制“两高”项目，新建“两高”项目实行“五个减量替代”。</p>	<p>1、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或禁止建设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p> <p>2、本项目不涉及；</p> <p>3、本项目不涉及；</p> <p>4、本项目位于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p> <p>5、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涉“两高”项目企业应当积极实施节能改造提升，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推进节能减排。</p> <p>2.落实主要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按照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实施动态管控替代。</p> <p>3.废水应当按照要求进行预处理，达到行业排放标准或是综合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p> <p>4.禁止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排环境；原则上除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城镇污水处理厂外不得新建入河排污口。</p> <p>5.包装印刷等涉VOCs排放的行业，严格按照淄博市行业环境管控要求，实施源头替代，建立健全治理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到持证排污。</p> <p>6.加快实施城中村、老旧城区、城乡结合部污水收集和雨污管网分流改造，基本实现城市建成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p> <p>7.加强机动车排气污染治理。</p> <p>8.进一步加强对建设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交通运输、道路保洁、物料运输与堆存、采石取土、养</p>	<p>1、本项目不涉及；</p> <p>2、本项目严格按照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进行；</p> <p>3、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环卫定期清运；</p> <p>4、本项目无废水直排；</p> <p>5、本项目不涉及；</p> <p>6、本项目不涉及；</p> <p>7、本项目不涉及；</p> <p>8、本项目按要求对施工期扬尘进行管理；</p> <p>9、本项目不涉及。</p>	符合

	护绿化等活动的扬尘管理。 9.加强餐饮服务业燃料烟气及油烟防治，鼓励餐饮业及居民生活能源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清洁能源。餐饮行业按要求安装油烟高效净化设备并定期清洗和维护。		
环境 风险 防控	1.加强农田土壤、灌溉水的监测，对周边区域环境风险源进行评估。 2.紧邻居住、科教、医院等环境敏感点的工业用地，禁止新建环境风险潜势等级高的建设项目；现有项目严格落实环评及批复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3.企业事业单位根据法律法规、管理部门要求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依法依规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 4.建立各企业危险废物的贮存、申报、经营许可（无废城市建设豁免的除外）、转移及处置管理制度，并负责对危废相应活动的全程监管和环境安全保障。 5.污染地块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管控或者修复，未完成调查以及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确定的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地块，不得开工建设与风险管控和修复无关的项目。 6.按照省市要求，做好清洁取暖改造工作。	1、本项目不涉及； 2、本项目不涉及； 3、本项目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应急预案编制及演练； 4、本项目已按要求建立相关管理制度，并对危废相应活动进行全程监管，保障环境安全； 5、本项目不涉及； 6、本项目采用清洁能源取暖。	符合
资源 开发 效率 要求	1.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执行淄博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文件的管控要求。 2.加强农业节水，提高水资源使用效率。 3.提升土地集约化水平。 4.优化调整能源利用结构，控制煤炭消费量，实现减量化，鼓励使用清洁能源、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1、本项目不涉及； 2、本项目水资源使用效率较高； 3、本项目不新增占地； 4、本项目使用清洁能源电能进行生产。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4、与《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的符合性分析。

表 1-4 项目与《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	项目符合情况	符合情况
一	认真贯彻执行产业政策。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禁止采用国家公布的淘汰工艺和落后设备，不得引进耗能高、污染大、生产粗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各级立项部门在为企业办理手续时，要认真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如有更新，以更新后文件为准），对鼓励类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核准或备案；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对淘汰类项目，市场主体不得入，行政机关不予审批。	项目工艺、设备不属于国家公布的淘汰工艺和落后设备；项目不属于耗能高、污染大、生产粗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本项目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符合
二	强化规划刚性约束。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等要求，积极引导产业园区外“散乱污”整治搬迁改造企业进入产业	项目位于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内，符合国土空间规	符合

	园区或工业集聚区，并鼓励租赁标准厂房。按照“布局集中、用地集约、产业集聚、空间优化”的原则，高标准制定产业发展规划，明确主导产业、布局和产业发展方向，引导企业规范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	划、产业发展规划等要求，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符合区域总体规划。	
三	科学把好项目选址关。新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各市要本着节约利用土地的原则，充分考虑项目周边环境、资金投入、推进速度等关键要素，合理选址，科学布局，切实做到符合用地政策，确保规划建设的项目有利于长远发展。		符合
四	严把项目环评审批关。新上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评审批“三挂钩”机制和“五个不批”要求，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强化替代约束，涉及主要污染物排放的，须落实区域污染物排放替代，确保增产减污；涉及煤炭消耗的，必须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则各级环评审批部门一律不予审批通过。	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区，不涉及占用或穿越生态保护红线。选址符合山东省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和淄博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要求。	符合
五	强化日常监管执法。持续加大对违反产业政策、规划准入规定等违法违规建设行为的查处力度，坚决遏制“未批先建”等违法行为。畅通群众举报投诉渠道，对“散乱污”项目做到早发现、早应对、早处置，严防死灰复燃。	项目不属于“未批先建”，无违法违规建设行为。	符合

由上表可见，项目的建设符合《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的要求。

5、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项目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的符合性分析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第十五条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汞、炼油、电镀、农药、石棉、水泥、玻璃、钢铁、火电以及其他严重污染环境的生产项目。已经建设的，由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本项目不属于以上行业范畴。	符合
第十七条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目录的排污单位，应当依法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固定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要求申报排污许可，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依法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登记。	符合
第十九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省、设区的市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暂停审批该区域新增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一）重点污染物排放量超过总量控制指标，或者未完成国家确定的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控制目标的； （二）未完成淘汰严重污染环境的生产工艺、设备	项目所在区域不存在上述所列情形。	符合

<p>和产品任务的； (三)生态破坏严重，未完成污染治理任务或者生态恢复任务的； (四)未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 (五)产业园区配套的环境基础法律法规的； (六)法律、法规和国家规定的其他情形。 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且涉及民生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污染治理项目，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p>		
<p>第四十四条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园区管理机构应当做好环境基础设施规划，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设施、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以及其他环境基础设施，建立环境基础设施的运行、维护制度，并保障其正常运行。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布局优化的要求，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园区；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p>	<p>本项目位于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内，相应污染物处理措施正常运行。</p>	<p>符合</p>
<p>第四十五条排污单位应当采取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医疗废物、粉尘、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以及噪声、振动、光辐射、电磁辐射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其污染排放不得超过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p>	<p>企业已经采取了相应环保措施，废气经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无废水直接外排；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p>	<p>符合</p>
<p>第四十六条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p>	<p>企业按照条例要求执行，严格执行三同时要求。</p>	<p>符合</p>
<p>第四十七条排污单位应当按照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要求和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排放要求，制定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保障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p>	<p>企业严格按照环保条例要求执行。</p>	<p>符合</p>
<p>第五十条排污单位应当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危险废物产生与处置情况、监测记录以及其他环境管理等信息，并对台账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台账的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年，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p>	<p>企业严格按照环保条例要求建立环境管理台账。</p>	<p>符合</p>

由上表可见，项目的建设符合《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的要求。

6、与《山东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

表 1-6 与《山东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p>坚决淘汰落后动能。严格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加快推动“淘汰类”生产工艺和产品退出。精准聚焦钢铁、地炼、焦化、煤电、水泥、轮胎、煤炭、化工等 8 个重点行业，加快淘汰低效落后动能。进一步健全并严格落实环保、安全、技术、能耗、效益标准，各市制定具体措施，重点围绕再生橡胶、废旧塑料再生、砖瓦、石灰、石膏等行业，分类组织</p>	<p>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不属于 8 个重点行业。</p>	<p>符合</p>

实施转移、压减、整合、关停任务，推动低效落后产能退出。		
着力提高工业园区绿色化水平。提高铸造、有色、化工、砖瓦、玻璃、耐火材料、陶瓷、制革、印染等行业的园区集聚水平，深入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	本项目位于工业集聚区内。	符合
优化能源供给结构。积极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推进能源低碳化转型。严控化石能源消费总量，推动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加快推进风电、光伏、生物质等可再生能源发展。	本项目使用的能源为电。	符合
实施重点行业 NO _x 等污染物深度治理。持续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开展焦化、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进玻璃、陶瓷、铸造、铁合金、有色等行业污染深度治理。加强燃煤机组、锅炉、钢铁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控，确保按照超低排放要求稳定运行。	本项目无 NO _x 产生，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山东省相关文件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p>一、项目简介</p> <p>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07 日，注册地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城东街道五岭路 50 号，法定代表人为吴光辉。</p> <p>二、项目概况</p> <p>项目名称：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p> <p>建设单位：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p> <p>项目性质：新建</p> <p>建设地点：淄博市博山区五岭路 52 号</p> <p>投资总额：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4.0%。</p> <p>建设规模和内容：本项目计划投资 500 万元建设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本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淄博市博山区五岭路 52 号，占地面积约为 8666.7 平方米，不新增土地，利用现有车间进行建设。新上金刚石刀头配件及金属配件生产线(不含冶炼工艺)，共购置热压成型机、高频焊接机等设备 70 台(套)。本项目建成后可达到年产金刚石刀头配件 7 吨、金属配件 9000 套的生产规模。</p> <p>本项目预计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项目建成后新增劳动定员 25 人，实行 1 班 8 小时工作制，年运行 2400 小时。</p> <p>三、项目工程组成</p> <p>本项目依托现有车间安置新增设备设施，项目具体组成如下表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工程组成</th> <th style="width: 15%;">工程名称</th> <th style="width: 55%;">工程内容</th> <th style="width: 15%;">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体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车间 1#</td> <td>1 座，面积约 1000m²，钢结构车间，高度约 8m，购置安装高频焊接机、磨光机、气割机等设备进行生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增设备</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车间 2#</td> <td>1 座，2 层，单层面积约 650m²，钢结构车间，高度约 8m，1 层设有固废间、危废间及原料暂存区，二层购置安装热压机等设备进行生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增设备</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用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供电系统</td> <td>由博山区供电电网统一供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托现有</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供水系统</td> <td>由博山区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托现有</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储运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仓库</td> <td>位于厂区北侧，面积约 1000m²，用于成品及杂物暂时存放。</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托现有</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原料暂存区</td> <td>位于车间 2#内 1 层，面积约 300m²，用于原料暂时存放。</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托现有</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保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水</td> <td>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环卫定期清运。</td> <td></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气</td> <td>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混料、热压、打磨、切割、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投料、混料、热压工序废气经集气</td> <td></td> </tr> </tbody> </table>	工程组成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车间 1#	1 座，面积约 1000m ² ，钢结构车间，高度约 8m，购置安装高频焊接机、磨光机、气割机等设备进行生产。	新增设备	车间 2#	1 座，2 层，单层面积约 650m ² ，钢结构车间，高度约 8m，1 层设有固废间、危废间及原料暂存区，二层购置安装热压机等设备进行生产。	新增设备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由博山区供电电网统一供给。	依托现有	供水系统	由博山区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依托现有	储运工程	仓库	位于厂区北侧，面积约 1000m ² ，用于成品及杂物暂时存放。	依托现有	原料暂存区	位于车间 2#内 1 层，面积约 300m ² ，用于原料暂时存放。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环卫定期清运。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混料、热压、打磨、切割、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投料、混料、热压工序废气经集气	
工程组成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车间 1#	1 座，面积约 1000m ² ，钢结构车间，高度约 8m，购置安装高频焊接机、磨光机、气割机等设备进行生产。	新增设备																														
	车间 2#	1 座，2 层，单层面积约 650m ² ，钢结构车间，高度约 8m，1 层设有固废间、危废间及原料暂存区，二层购置安装热压机等设备进行生产。	新增设备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由博山区供电电网统一供给。	依托现有																														
	供水系统	由博山区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依托现有																														
储运工程	仓库	位于厂区北侧，面积约 1000m ² ，用于成品及杂物暂时存放。	依托现有																														
	原料暂存区	位于车间 2#内 1 层，面积约 300m ² ，用于原料暂时存放。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环卫定期清运。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混料、热压、打磨、切割、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投料、混料、热压工序废气经集气																															

		罩收集并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切割、打磨、焊接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并由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未收集废气无组织排放。
	固废	<p>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除尘器集尘、地面集尘、废焊渣、边角料、废包装、废气瓶、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油桶。</p> <p>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除尘器集尘、地面集尘、废焊渣、边角料、废包装收集后外售处理；废气瓶由厂家定期回收；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油桶在危废间内暂存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p>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噪声等，通过加强管理，合理操作，设置基础减振等，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新增机械设备噪声

四、主要工艺设备

全厂主要设备如下：

表 2-2 全厂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混料机	台	4	/
2	热压成型机	台	6	/
3	高频焊接机	台	10	/
4	卷板机	台	2	
5	磨光机	台	2	/
6	气割机	台	3	/
7	车床	台	11	/
8	钻床	台	4	/
9	锯床	台	2	/
10	磨床	台	4	/
11	铣镗床	台	3	/
12	线切割机	台	2	/
13	刨床	台	8	/
14	电焊机	台	6	/
15	布袋除尘器	台	1	/
16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台	2	/
17	合计	台	70	/

五、原料及动力消耗

项目建成后全厂原辅材料及能耗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原辅材料及能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用量	备注
1	合金粉料	t/a	6.48	外购，袋装，汽运
2	金刚石粉料	t/a	0.52	外购，袋装，汽运
3	型材	t/a	30.0	外购，散装，汽运
4	钢板	t/a	40.0	外购，散装，汽运
5	钢管	t/a	12.0	外购，散装，汽运
6	氧气	t/a	1.32	40L 瓶装，单瓶约存储 8kg 氧气，厂区最大暂存量约为 0.072t
7	乙炔	t/a	1.17	40L 瓶装，单瓶约存储 6.4kg 乙炔气，厂区最大暂存量约为 0.032t

8	焊条	t/a	3.0	外购，散装，汽运
9	焊片	t/a	0.17	外购，散装，汽运
10	焊粉	t/a	0.09	外购，袋装，汽运
11	成型模具	套/a	26017	外购，散装，汽运
12	基体	套/a	23000	外购，散装，汽运
13	液压油	t/a	0.1	外购，桶装，用于压力设备运行
14	切削液	t/a	0.1	外购，桶装，用于机加工切割等工艺
15	机油	t/a	0.1	外购，桶装，用于机械设备润滑
16	水	m ³ /a	300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17	电	万 kW·h/a	120	市政电网统一供给

表 2-4 部分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名称	理化性质
金刚石	金刚石是目前工业化生产的最硬材料，其前通常利用其硬度特性广泛地作为加工、研磨材料。金刚石是由碳元素组成的矿物，具有极高的硬度（摩氏硬度 10）、高熔点（约 3550℃）和稳定的化学性质，常温下不与酸、碱反应，高温下可燃烧生成二氧化碳。
氧气	氧气是一种无色、无味、无嗅的气体，具有助燃性和氧化性。其标准状况下密度略大于空气，不易溶于水。本项目主要用于与乙炔混合燃烧后用于焊接。
乙炔	乙炔微溶于水，易溶于丙酮、苯等有机溶剂，燃烧产生高温氧炔焰，本项目主要用于与氧气混合燃烧后用于焊接。
液压油	本项目液压油用于压力设备使用，主要成分为矿物油及其提取物，利用液体压力能的液压系统使用的液压介质，在液压系统中起着能量传递、抗磨、系统润滑、防腐、防锈、冷却等作用。
切削液	切削液是一种用在金属切削、磨加工过程中，用来冷却和润滑刀具和加工件的工业用液体，切削液由多种超强功能助剂经科学复合配合而成，同时具备良好的冷却性能、润滑性能、防锈性能、除油清洗功能、防腐功能、易稀释特点。
机油	本项目机油为机械设备润滑油，主要成分为矿物油及其提取物，对设备起到润滑减磨、辅助冷却降温、密封防漏、防锈防蚀、减震缓冲等作用。

六、产品方案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方案如下表所示

表 2-5 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产量	单位
金刚石刀头配件	7	t/a
金属配件	9000	套

七、公用工程

1、给排水

1) 本项目供水采用自来水，自来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应，营运期间厂内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25 人，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工业企业建筑、管理人员的生活用水定额宜采用每人每班 30L/人·d~50L/人·d，本次环评取 40L/人·d 计算，年运行 300 天，则生活用水量约为 300m³/a。

2) 排水

本项目厂区雨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排入附近雨水管网。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量的 80%计，则产生量约为 240m³/a，经化粪池收集后由环卫定期清运。

3) 本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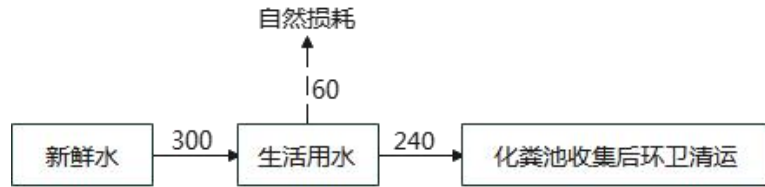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a）

2、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管线供给，全厂年用电量为 120 万 kWh。

八、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全厂劳动定员为 25 人，全年工作 300 天，实行 1 班 8 小时工作制（2400h）。

九、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根据现场勘查可知，本项目东侧、北侧、南侧为其他企业厂区，西侧靠近五岭路。项目周边环境关系图情况详见附图 2。本项目厂区大门临近道路，方便运输，车间内部布局紧凑，生产区域与物料存放区域临近，便于物料周转，项目生产布置合理，项目整体布局紧凑合理，便于产品的运输及日常管理。综上所述，本项目总图布置基本合理，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4。

一、项目工艺流程

(1) 施工期

本项目租赁闲置空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厂房地面已经硬化，因此项目无大型土建施工，无动工，且施工期比较短。本项目施工期主要环境影响是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噪声和设备安装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工艺流程及产污示意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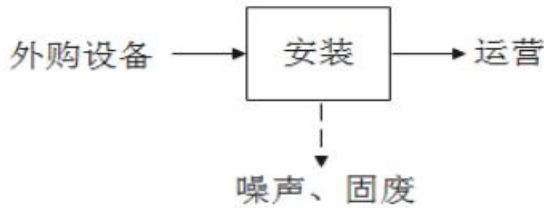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 运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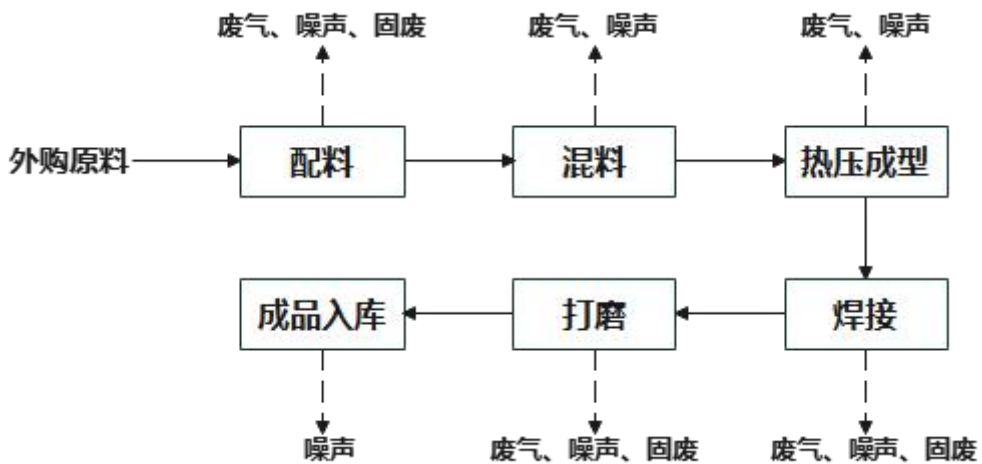


图 2-3 本项目金刚石刀头配件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本项目金刚石刀头配件工艺流程说明：

①配料混料：依据配方工艺，分别称取规定粒度的金刚石微粉与金属合金粉（主要为钴、镍、铁基等粉末），采用人工辅助称重方式进行精确配比后投入混料机混合均匀。此过程主要产生配料混料废气、设备运行噪声及废包装袋。

②热压烧结成型：将配混均匀的粉料定量装入成型模具，送入热压机。在约 820℃ 高温及保压条件下实施原位热压烧结，促使金属粘结相液相熔渗，实现基体对金刚石颗粒的高强度机械把持。此过程主要产生热压烧结废气及设备运行噪声。

③焊接：使用高频焊接机将烧结成型的金属工件进行装配。利用高频焊接机产生瞬时高温实现刀头与基体的高强度冶金结合。此过程会产生焊接废气、废焊渣及设备运行噪声。

④打磨：待工件冷却后，采用磨床、磨光机等设备对工件进行打磨修整，消除毛刺，保证工件外观平整及尺寸精度。此过程会产生打磨废气、边角料及设备运行噪声。

⑤打磨后符合要求的产品在成品库暂存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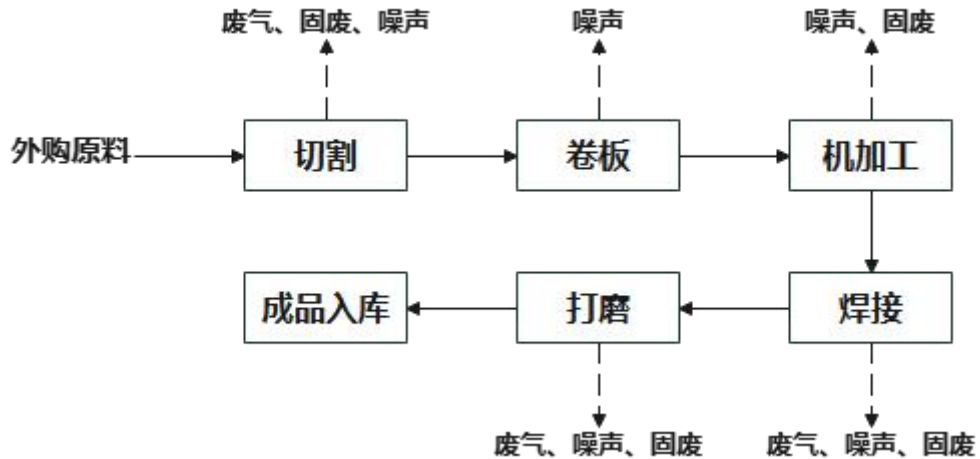


图 2-4 本项目金属配件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①切割：外购钢材、钢管、型材等工件，根据设计规格，使用线切割机进行精密切割与裁板下料，确保坯料尺寸符合要求。此过程主要产生切割废气、边角料及设备运行噪声。

②卷板：将裁切完毕的工件送入卷板机，通过调节辊轮间距与压力，使其发生塑性变形，弯曲卷制成具有特定曲率半径的弧形或筒形构件，以满足产品结构需求。此过程会产生设备运行噪声。

③机加工：利用车床、钻床、锯床等设备对工件进行精加工。包括端面车削、通孔/盲孔钻削以及螺纹滚压等工序，确保零件达到装配所需的尺寸精度要求。车削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切削液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因使用量极少，该部分有机废气产排源强远低于定量分析阈值，本次仅作定性描述，不纳入废气源强核算范围。此过程主要产生设备运行噪声及边角料。

④焊接：通过电焊机进行结构拼装与打底焊接；随后采用气体保护焊进行盖面焊接，以增强焊缝力学性能。此过程会产生焊接废气、废焊渣及设备运行噪声。

⑤打磨处理：待工件冷却后，采用磨床、磨光机等设备对工件进行打磨修整，消除毛刺，保证工件外观平整及尺寸精度。此过程会产生打磨废气、边角料及设备运行噪声。

⑥打磨后符合要求的产品在成品库暂存待售。

二、产污环节分析

(1)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混料、热压、打磨、切割、焊接工序产生的废

	<p>气。</p> <p>(2)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环卫定期清运。</p> <p>(3) 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除尘器集尘、地面集尘、废焊渣、废包装、边角料、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油桶。</p> <p>(4) 噪声：本项目新增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本项目性质为新建，租赁现有闲置厂区进行建设，无原有问题。</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5年12月份环境空气质量情况》（2026年1月29日），2025年1-12月份，全市良好天数278天（国控），同比增加40天。优良率76.2%，同比增加11.2个百分点。重污染天数1天，同比减少3天。其中，二氧化硫（SO₂）11微克/立方米，同比改善15.4%；二氧化氮（NO₂）27微克/立方米，同比改善18.2%；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59微克/立方米，同比改善14.5%；细颗粒物（PM_{2.5}）35微克/立方米，同比改善12.5%；一氧化碳（CO）1.1毫克/立方米，同比改善8.3%；臭氧（O₃）169微克/立方米，同比改善12.9%。全市综合指数为4.04，同比改善13.7%。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进行达标判断，数据统计及评价情况见表3-1。

表3-1 项目所在淄博市2025年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	单位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评价标准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μ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60	18.3	达标
NO ₂	μ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40	67.5	达标
PM ₁₀	μ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59	70	84.3	达标
PM _{2.5}	μ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35	100.0	达标
CO	mg/m ³	95%保证率日平均浓度	1.1	4	27.5	达标
O ₃	μg/m ³	90%保证率日最大8h滑动平均浓度	169	160	105.6	超标

根据上表，项目所在区域臭氧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年均值标准。

2、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提升措施

根据《淄博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淄政字〔2021〕107号），淄博市将开展一系列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改善区域环境，推动NO_x深度治理工程、VOCs综合治理工程、O₃和PM_{2.5}协同管控体系，不断提高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逐步消除重污染天气为目标任务，实施产业结构升级、清洁能源替代、运输结构优化、扬尘精细管控、VOCs深度治理、氮氧化物深度治理“六大减排工程”，全面推进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全流程污染治理，逐步破解大气复合污染问题，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将明显改善。

二、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厂界50m范围内无声环境质量敏感目标，区域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三、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域地表水为孝妇河，根据淄博市生态环境局2026年1月30日发布的《2025年1-12月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博山区孝妇河西龙角站点水质可满足《地表水环

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的要求。

四、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生产区域及物料存放区域等地面均进行了防渗防腐。项目正常运营情况下，不存在污染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的途径，故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五、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不需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六、生态环境

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租赁现有闲置车间及区域进行建设，不新增园区外占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生态环境质量一般，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影响要素	主要保护目标	方位、距离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颜山花园东苑	南、6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青龙家园	北, 140m	
	恒泰怡景花园	南, 160m	
	青龙山社区	西, 200m	
	桓泰幼儿园	西南, 330m	
	五岭路小学	西南, 390m	
	博山区第六中学	西北, 440m	
	北岭村	东, 110m	
	荆山社区	东南, 280m	
声环境	厂界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区标准
地表水	孝妇河	西、60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
地下水	厂界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环境保护目标

一、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 DA001 排气筒排放废气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 10mg/m³）；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 1.0mg/m³）。

表 3-3 废气排放标准要求

排污口	污染物	有组织浓度限值 mg/m ³	有组织速率限制 kg/h	标准来源
DA001	颗粒物	10	/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无组织浓度限值（mg/m ³ ）				
厂界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二、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表 3-4 噪声排放标准

级别	等效声级	昼间
2	dB（A）	60

三、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要求，暂存区防渗要求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根据质量改善需求，继续实施全国 SO₂、NO_x、COD、氨氮排放总量控制。初步考虑，对全国实施重点行业工业烟（粉）尘总量控制，对总氮、总磷和挥发性有机物（以下简称 VOCs）实施重点区域与重点行业相结合的总量控制，增强差别化、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无废水外排，无需申请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新增废气排放量颗粒物 0.034t/a。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 号）和《关于统筹使用“十四五”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的通知》（淄环函〔2021〕55 号）文件要求，淄博市 2025 年细颗粒物已经达标，本项目新增颗粒物按照 1:1 进行倍量替代，替代指标为颗粒物 0.034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租赁厂区现有生产车间进行生产建设，施工期仅进行设备安装和调试，无需进行土建施工，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而且施工期较为短暂，施工期结束后不再产生影响，本次环评无需考虑施工期产排污情况。</p> <p>本次评价要求企业做好施工期的噪声管理工作，严禁在夜间或其他禁止施工期间施工，减少施工期间噪声影响；施工过程中可能涉及的设备焊接、地面刷漆等环节产生的废气应采取妥善措施处置，依托或临时设置焊烟净化器及活性炭吸附装置，防止造成环境空气影响；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包装物等应严格按照环保要求，由施工方分类处理，禁止私自处理施工垃圾。</p>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一、环境空气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混料、热压、打磨、切割、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投料、混料、热压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切割、打磨、焊接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并由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未收集废气无组织排放。

1、污染源强核算过程简要说明

表 4-1 废气产生源强计算依据

废气		产污系数	工时 h	来源
投料	颗粒物	0.0006 千克/吨-产品	2400h	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粒料加工行业上料工序
混料	颗粒物	0.192 千克/吨原料	2400h	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 金属制品业系数手册》03 粉末冶金
热压	颗粒物	0.0130 千克/吨原料	2400h	
切割	颗粒物	1.10 千克/吨原料	2400h	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 金属制品业系数手册》04 下料
打磨	颗粒物	2.19 千克/吨原料	2400h	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 金属制品业系数手册》06 预处理
焊接	颗粒物	20.2 千克/吨-焊条	2400h	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 金属制品业系数手册》09 焊接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金刚石刀头配件生产线投料、混料、热压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产生系数如表 4-1 所示。

本项目建成后年产金刚石刀头配件 7.0t/a，使用金属粉料约 7.0t/a，则本项目金刚石刀头配件生产线投料、混料、热压工序产生废气约 0.017t/a；金属配件生产线年使用型材、钢板、钢管约 82.0t/a，则金属配件生产线打磨工序产生废气约 0.180t/a。

综上，DA001 排气筒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197t/a；排气筒风机风量约为 3000m³/h，年运行 2400h，则颗粒物产生速率为 0.082kg/h，产生浓度约为 27.3mg/m³。本项目在产生设备处均设置集气罩，根据《袋式除尘工程通用技术规范》（HJ 2020-2012）中规定，集气罩捕集率不低于 90%，本次集气罩收集效率取值 90%，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取值 95%。则本项目 DA001 排气筒颗粒物排放量约为 0.009t/a，排放速率为 0.004kg/h，排放浓度约为 1.3mg/m³。

综上，本项目建成后 DA001 排气筒有组织废气能够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 10mg/m³）。

(2) 无组织废气

①切割废气

本项目金属配件切割工序会产生切割烟尘，产污系数如表 4-1 所示。金属配件生产

线年使用型材、钢板、钢管约 82.0t/a，则切割工序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090t/a，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率约为 90%，处理效率约为 95%，处理后切割烟尘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013t/a。

②焊接废气

本项目焊接工序中会产生焊接烟尘，产污系数如表 4-1 所示。本项目使用焊条约 3.0t/a，焊片 0.17t/a，焊粉 0.09t/a，参照焊条产污系数计，则焊接过程中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066t/a，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率约为 90%，处理效率约为 95%，处理后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010t/a。

③未收集废气

根据前文计算，本项目未收集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020t/a，经车间密闭、厂房阻隔、严格管控等措施对无组织废气进行管理，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提供的数据，可消减约 90%-95%的颗粒物，本次评价取值 90%，沉降量约 0.018t/a，视为全部沉降，作为固废收集后外售，仅少量未沉降废气逸散到外界大气中。

综上，切割废气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013t/a；焊接废气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010t/a；未收集废气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002t/a，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约为 0.025t/a。

根据 AERSCREEN 估算模式结果，厂界无组织颗粒物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 1.0mg/m³）。

(3)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表 4-2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气排放量核算 (t/a)

污染物	产生量	排放量
有组织颗粒物	0.197	0.009
无组织颗粒物	0.178	0.025
合计	0.197	0.034

表 4-3 废气污染物排放源信息及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口									排放标准		是否达标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收集效率 %	治理设施	处理效率 %	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形式/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高度 m	出口内径 m	风量 m ³ /h	排气温度 °C	年排放时数 /h	浓度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 kg/h
生产	颗粒物	27.3	0.082	0.197	90	布袋除尘器	95	是	1.3	0.004	0.009	有组织 DA001	生产线排气筒	一般排放口	117.86 7807°E 36.500 360°N	15	0.2	3000	45	2400	10	/	是

2、检测要求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自行监测要求及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如下表。

表4-4 营运期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排放口类型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1	DA001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一年一次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1中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2	厂界	--	颗粒物	一年一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3、废气防治措施合理性分析

（1）废气治理措施及合理性

布袋除尘器工作原理：含尘气体从底部开口法兰进入滤室，粗颗粒直接落入灰仓，含尘气体经滤袋过滤，粉尘停留在滤袋表面。洁净气体通过袋口进入洁净空气室，由风机排到大气中。当滤袋表面粉尘增多时，程控仪表开始工作。依次打开脉冲阀，使压缩空气从喷嘴喷出，清洗滤袋，使滤袋突然膨胀。在反向气流的作用下，布袋表面的粉尘迅速从滤袋中分离出来，落入灰仓，由排灰阀排出。

（2）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采用的废气处理装置方法成熟，国内外许多企业多应用该方法，处理效果好，其优点是设备较简单、处理效率高、运行成本相对较低，因此经济技术可行，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使用的环保设施属于可行技术。

4、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情况

（1）非正常排放情况是指生产车间废气治理设施运行出现事故达不到设计要求时的处理效率导致废气处理不完全而超标排放。经分析，引起非正常排放因素主要有以下两个：①设备因素，即废气处理设备的不可靠度。不可靠度是设备本身所固有的，它与设备及其零部件的设计水平、制造能力，检测手段，安装质量、自身损耗及设计寿命有关。②人为因素，即企业的安全管理水平。主要包括管理上没有制定完善的安全操作规程和监督检查制度，不能及时发现问题或发现的问题不及时解决，使设备带病运转等。

（2）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情况

本项目废气处理系统如发生故障，处理效率降低或完全失效，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增大，造成非正常排放。假设生产过程中废气治理装置发生故障，在此情况下废气治理措施对废气的处理效率降为0，则大气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4-5 项目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情况表

名称	污染物	产生速率 kg/h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标准 mg/m ³	发生频次	持续时间	控制措施
----	-----	-----------	-----------	------------------------	------------------------	------	------	------

DA001	颗粒物	0.082	0.082	27.3	10mg/m ³	一年一次	15min	立即停产维修，待正常运行后，恢复排放
-------	-----	-------	-------	------	---------------------	------	-------	--------------------

发生一般事故时，应通知生产车间停止生产。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废气污染物去除效率将大大降低。非正常工况下项目污染物排放远高于正常状态下污染物排放浓度，不能满足排放要求。因此本项目运行过程中应严格按照环保要求进行生产，发生环保设备故障等事故后需立即停产检修，防止对环境造成影响。

5、废气达标及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达标分析

本项目投料、混料、热压、打磨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切割、焊接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并由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未收集废气无组织排放。

根据预测，本项目建成后DA001排气筒有组织废气能够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1中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10mg/m³）。厂界无组织颗粒物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1.0mg/m³）。

(2) 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环境空气不达标区，500米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3-2，本项目使用的废气处理装置属于可行技术，污染治理措施可行，废气排放能够满足当地环保要求，本项目建设后，对当地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影响较小。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废气排放，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对周边大气环境敏感目标影响不大。因此，本项目建设后对大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二、地表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后经化粪池收集后由环卫定期清运。根据前文分析，运营期间新增生活污水产生量为240m³/a，根据生活污水常见污染物产生系数，经化粪池收集后，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为COD_{Cr} 350mg/L、氨氮 35mg/L，产生量为COD 0.084t/a、氨氮 0.008t/a。本项目生活污水全部经化粪池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不外排，项目运行期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三、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1、噪声源强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风机等设施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级通常为80~90dB（A）。采用隔声墙、隔声窗均可达到25~40dB（A）的隔声量。以厂区东南距地面0m处为坐标原点，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噪声源强统计如下表所示。

表 4-6 本项目设备噪声源强分析表

建筑物名称	名称	数量 (台/套)	单台设备 声源强 dB (A)	声源 控制 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 边界距离 / m	室内 边界声级 /dB (A)	运行 时段	建筑 插入 损失 /dB (A)	建筑物外 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 (A)	建筑物外 距离
生产车间 1#	卷板机	1	80	低噪声 设备、减 振、厂 房隔 声	-62	14	1.2	14	57	00 : 00 - 2 4: 00	25	44. 6	1
	磨光机	1	85		-40	10	1.5	10	65		25		
	气割机	3	80		-38	9	1.2	10	60		25		
	车床	11	85	低噪声 设备、减 振、厂 房隔 声、隔 声罩 隔声	-42	15	1.5	15	61		40		
	钻床	4	85		-46	13	1.2	13	63		40		
	锯床	2	85		-35	12	1.5	12	63		40		
	磨床	4	85		-33	12	1.2	12	63		40		
	铣镗床	3	85		-29	12	1.2	12	63		40		
	线切割机	2	85		-30	12	1.2	12	63		40		
	刨床	8	85		-25	12	1.0	12	63		40		
	电焊机	6	85		-28	13	1.2	13	63		40		
	移动式 焊烟净 化器	1	90		-24	15	1.0	15	66		40		
生产车间 2#	混料机	4	80		噪声 设备、 减振、 厂房 隔声	-10	38	1.2	10	65	00 : 00 - 2 4: 00	25	48. 2
	热压成 型机	6	80	-15		35	1.5	15	56	25			
	高频焊 接机	1	85	-16		26	1.2	16	60	25			
	卷板机	1	80	-15		17	1.2	15	56	25			
	磨光机	1	85	-18		28	1.5	18	60	25			
	布袋除 尘器及 风机	1	90	-20		21	1.0	20	64	25			
	移动式 焊烟净 化器	1	90	-20		22	1.0	20	64	25			

(1) 噪声影响预测分析

根据本项目主要噪声源的位置，利用导则推荐公式计算确定了各主要噪声源对各厂界外 1m 的噪声贡献情况。

表 4-7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及相对厂界一览表

序号	噪声部位	等效噪声源强 dB (A)	项目东边界 (m)	项目西边界 (m)	项目南边界 (m)	项目北边界 (m)
----	------	------------------	--------------	--------------	--------------	--------------

1	生产车间 1#	44.6	1	1	1	45
2	生产车间 2#	48.2	1	70	15	15

注：车间四至距离以厂界最近距离计

(2) 预测结果及评价

本次预测根据项目设计建成状况，利用预测模式和参数计算得项目建成后全厂车间边界噪声昼夜间贡献值，预测结果见表 4-8。

表 4-8 项目边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dB (A)

序号	噪声部位	项目东边界	项目西边界	项目南边界	项目北边界
1	生产车间 1#	44.6	44.6	44.6	11.5
2	生产车间 2#	48.2	11.3	24.7	24.7
3	叠加值	49.8	44.6	44.6	24.9

根据预测，本项目建成后项目厂区边界昼间、夜间噪声均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建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为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针对各噪声源源强及其污染特征，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必须加强注意如下几点：

- ①项目在设备选型过程中通过选择低噪声设备，降低设备运行噪声源强；
- ②项目在设备安装过程中，通过提高设备安装质量和精度，高噪声设备加装减振垫，降低设备振动噪声；
- ③加强主要产噪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选用低噪音设备，优化选型。

2、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要求，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如下

表 4-9 项目噪声监测要求表

项目	监测项目	Leq
噪声	监测布点	东、南、西、北边界外 1m 处
	监测频率	每季度监测一次
	采样分析、数据处理	按照《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的有关规定和工业企业噪声监测技术规范进行监测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1、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除尘器集尘、地面集尘、废焊渣、边角料、废包装、废气瓶、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油桶。

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除尘器集尘、地面集尘、废焊渣、边角料、废包装收集后外售处理；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油桶在危废间内暂存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1) 生活垃圾：根据我国生活垃圾排放系数，本项目职工定员 2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0.5kg/人·天计，项目年工作时间 300 天，则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75t/a，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2) 除尘器集尘：根据前文计算，本项目建成后布袋集尘器及焊烟净化器集尘量约为 0.302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外售处理。

(3) 地面集尘：本项目产生的粉尘部分沉降在车间地面，根据前文计算，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地面集尘量约为 0.018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产生后外售综合利用。

(4) 废焊渣：根据行业生产经验，修补焊接过程会有废焊渣产生，产生量约为焊材用量的 1%，则本项目废焊渣约 0.033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产生后外售综合利用。

(5) 边角料：根据行业生产经验，机加工工序会有边角料产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0.1%，约 0.089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产生后外售综合利用。

(6) 废包装：本项目部分原料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根据行业生产经验，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0.1%，约 0.007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产生后外售综合利用。

(7) 本项目氧气、乙炔等气体在使用过程中会有废气瓶产生，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气瓶约 4kg/个，项目废气瓶产生量约为 0.5t/a，产生后由厂家定期回收。

(8) 废液压油：项目压力设备使用过程中，会有少量废液压油产生，属危险废物，最大产生量按照液压油每年使用量计，约为 0.1t/a，危废类别为 HW08，危废代码为 900-218-08，产生后在危废间暂存，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9) 废切削液：本项目车削设备使用过程中，会有少量废切削液产生，产生量按照切削液每年使用量计，则全厂废切削液产生量约为 0.1t/a。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9，危废代码为 900-006-09，产生后在危废间暂存，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10) 废机油

本项目机械设备使用过程中，会有少量废机油产生，产生量按照机油每年使用量计，全厂废机油产生量约 0.1t/a。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8，危废代码为 900-214-08，产生后暂存于危废间内，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11) 废油桶

项目液压油、切削液、机油使用过程中会有废油桶产生，全厂废油桶产生量折合约 0.5t/a。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8，危废代码为 900-249-08，废物产生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表 4-10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预计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	/	/	3.75	环卫清运
2	除尘器集尘	除尘器运行	固态	一般固废	312-003-S01	/	0.302	收集后外售

3	地面集尘	车间沉降	固态	一般固废	312-003-S01	/	0.018	收集后外售
4	废焊渣	焊接	固态	一般固废	900-099-S59	/	0.033	收集后外售
5	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一般固废	900-001-S17	/	0.089	收集后外售
6	废包装	物料包装	固态	一般固废	900-003-S17	/	0.007	收集后外售
7	废气瓶	物料包装	固态	一般固废	900-099-S17	/	0.5	厂家回收
8	废液压油	液压设备运行	液态	危险废物	900-218-08	T, I	0.1	资质单位处理
9	废切削液	生产过程	液态	危险废物	900-006-09	T, I	0.1	资质单位处理
10	废机油	机器保养	液态	危险废物	900-214-08	T, I	0.1	资质单位处理
11	废油桶	机器保养	固态	危险废物	900-249-08	T, I	0.5	资质单位处理

2、危险废物产生及贮存情况

项目危险废物的产生、处理措施、贮存场所等见下表：

表 4-11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1	液压设备运行	液态	矿物油	每年	T, I	暂存于危废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1	生产过程	液态	矿物油		T, I	
3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1	机器保养	液态	矿物油		T, I	
4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5	机器保养	固态	矿物油		T, I	

表 4-12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10m ²	存放于防渗托盘上	6t	一年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本项目设有危废暂存间一座，用于废机油、废油桶等存放，面积约 10m²，存储能力约为 6t，已按照要求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存储能力能够满足全厂危险废物存储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内严格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固废处理处置措施后，一般

固体废物可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应规定；危险废物可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的相应规定，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3、固废管理情况

本次环评针对危废管理提出以下要求：

（1）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不得进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不相容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设置不同的分区进行贮存；贮存场所应设置清晰、完整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标志牌等，贮存区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的要求设置环保图形标志；指定专人进行日常管理。

（2）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标准要求。

①贮存场所

项目危废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相关标准要求建设。贮存场地进行防渗处理，采用2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且做到防雨和防晒；本项目油类危险废物产生量较少且在存储过程中采用密闭容器存放，本次评价不考虑其存储过程挥发产生的影响。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采取单独分类收集、独自通过桶装/袋装密闭储存。危废库内设置危废分区和桶架，并设置废液收集导流措施，用于各自桶装危废堆存。禁止混合收集、贮存、运输、处置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

对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标识，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袋上设立危险废物明显标志。处置单位应及时将固废运走，危险废物在厂内存储不超过一年。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危废间）应满足“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采取防渗措施和渗漏收集措施，并设置警示标识。在采取严格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危险废物贮存场所不会造成不利环境影响。

②运输过程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及贮存场、运输通道均采取硬化和防腐防渗措施，因此危险废物从生产工艺环节运输到暂存场所的过程中产生散落和泄漏均会将影响控制在厂区内，不会对周边环境敏感点及地下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③委托利用或者处置

企业需建立完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相关情况，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环保局备案，如实申报危险废物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

处置等有关情况。

危险废物委托必须委托具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利用处置，签订委托处理协议，危险废物转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

本项目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不会产生显著的环境影响。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地面硬化且做好防风防雨措施，存放在阴凉、远离火源的区域，且保持一定的防火间距，远离人、设备及排水沟等，由生产车间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并建立台账，加强管理。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1、地下水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1) 地下水污染情况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后经化粪池收集后由环卫定期清运。本项目对地下水的主要污染途径为：防渗措施不到位，在物料存放及使用、危废存放、转运等过程中操作不当引起液态物料泄漏透过土壤污染地下水；化粪池等渗漏也有污染地下水的可能。

(2) 采取源头控制措施：

- ①严格控制厂区内物料的“跑、冒、滴、漏”。
- ②所用原料确保符合国家产品要求，减少污染物产生量。

(3) 采取地下水污染防渗措施：

- ①区域地面做硬化处理；
- ②生产车间、仓库等一般区域等应满足防风、防雨等要求，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一般防渗要求做处理；
- ③危废暂存间、化粪池等应满足防风、防雨等要求，防渗需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重点防渗中要求。

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在正常情况下不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本项目无须设置地下水跟踪监测点。

项目区域分区防渗设计见下表。

表 4-13 项目区分区防渗设计一览表

防渗分区	区域	拟采取的防渗方案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化粪池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7}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仓库、固废间等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简单防渗区	厂区内道路	简单硬化

2、土壤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1)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土壤污染是指人类活动所产生的物质（污染物），通过各种途径进入土壤，其数量和速度超过了土壤的容纳能力和净化速度的现象。土壤污染可使土壤的性质、组成及性

状等发生变化，使污染物质的积累过程逐渐占据优势，破坏土壤的自然动态平衡，从而导致土壤自然正常功能失调，土壤质量恶化，影响作物的生长发育，以至造成产量和质量下降，并可通过食物链危害生物和人类健康。

本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见下表。

表 4-14 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污染源	污染途径	全部污染物指标	地下水特征因子	土壤特征因子
生产区	大气沉降、垂直入渗	机油、液压油、切削液等	石油类	石油烃
危废间	大气沉降、垂直入渗	废机油、废液压油、废切削液等	石油类	石油烃
化粪池	垂直入渗	COD、氨氮	COD、氨氮	/

(2) 土壤污染控制措施

①参考上述地下水防渗措施；

②增加厂区范围内绿化面积，以种植具有较强吸附能力的植物为主。

(3) 跟踪监测要求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正常工况下无污染地下水、土壤环境等重大危险源，且项目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企业运营期正常工况下不需要针对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进行跟踪监测。

六、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次评价遵照《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和《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 号）精神，以《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为指导，通过对项目进行风险识别和源项分析，进行风险计算和评价，提出减缓风险的措施和应急预案，为环境管理提供资料和依据，达到降低危险、减少危害的目的。

(1) 评价依据

①风险调查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8 版）》《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等资料的内容，项目原料和产品中涉及风险物质的主要为乙炔、机油、液压油、切削液（含油类物质）及废机油、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含油类物质）等，主要存放于仓库及危废间内。

②风险潜势初判

表 4-15 涉及风险物质原辅料

风险物质	厂区最大暂存量 t	临界量 t	最大暂存量与临界量比值
乙炔	0.032	10	0.0032
液压油	0.1	2500	0.00004
切削液	0.1	2500	0.00004
机油	0.1	2500	0.00004

废液压油	0.1	2500	0.00004
废切削液	0.1	2500	0.00004
废机油	0.1	2500	0.00004
合计			0.00344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等资料的内容，参照表格内容 $Q=0.00344 < 1$ ，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较小，环境风险潜势直接判定为 I。

③评价等级

根据 HJ169-2018 中评价等级划分原则，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相关划分依据详见下表：

表 4-16 环境风险评价等级划分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评价工作等级只需进行简单分析。

(2) 环境风险识别

①火灾事故

供电线路或电器具老化，导致发热、短路打火，厂区内易燃物质泄漏（如油类物质及氧气、乙炔气）引起火灾；擅自改装厂区电路或使用大功率电器，过载引起短路着火，火灾烟气导致环境空气污染等次生事故发生。

②泄漏事故

本项目涉及的油类物质在厂区内存放时，可能会因存储容器破裂或管理不当导致泄漏，若得不到及时收集处置，可能会溢流到厂区内未做防腐防渗区域，从而导致地下水或土壤污染。

项目环境风险识别汇总结果见表 4-17。

表4-17 风险识别汇总结果表

序号	危险单元	主要风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影响环境途径	环境敏感目标
1	生产车间	液压油、切削液、机油、乙炔气、氧气	泄漏、火灾	大气沉降、渗漏	环境空气、地下水、土壤、周边人群
2	危废间	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机油	泄漏、火灾	大气沉降、渗漏	周边人群
3	环保设施	--	超标排放	大气沉降	环境空气、周边人群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表4-18 风险防范措施一览表

序号	措施名称	防范措施内容
1	总图布置防范措施	选址、总图布置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防火、防爆和安全卫生标准、规范，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需要，符合生产过程中对防火、防爆、安全卫生、运输、安装及检修的需要。
2	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防渗措施：项目区内一般区域采用水泥硬化地面，危废间等污染区采取重点防渗。
3	防火防爆措	从总平面布置、工艺、自动控制、建/构筑物防火、电气防火、

	施	消防系统、设备泄压等方面采取防火、防爆控制措施。
4	防毒措施	尽量减少就地操作岗位，使作业人员不接触或少接触有毒物质，防止误操作造成中毒事故；安装有毒气体浓度检测报警装置，防止有毒气体在厂房内积聚，造成操作人员中毒窒息事故。
5	运输防范措施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首先做好预防工作，然后完善控制污染事故危害的措施。
6	安全管理措施	设置安全管理机构，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加强人员培训，预防安全事故发生。
7	应急预案	1、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从组织机构、救援保障、报警通讯、应急监测及救护保障、应急处理措施、事故原因调查分析等方面制定严格的制度，并定期组织培训、演练。 2、成立应急小组。3、配备应急物资：灭火剂、防毒面具等。
8	环境应急监测方案	包括废气应急监测、废水应急监测。

(4) 应急预案

根据项目存在风险提出如下应急预案：发生突发火灾事故时，应切断火源，迅速撤离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消防废水或泄漏物料。具体应急措施如下。

①事故应急管理系统分为三个主要阶段：

预防：从应急管理角度，防止紧急事件或事故的发生，采取应急行动；

预备：应急发生前准备的工作，主要是为了建立应急管理能力；

响应：事故发生之前、中间和事故后立即采取的行动；

②事故应急救援系统分为：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包括应急指挥机构、事故现场指挥机构、支持保障机构、媒体机构、信息管理机构；

应急救援预案：事先制定，用于计划指导整个应急救援过程；

应急训练和演习：预案的一部分，确保事故发生时应急预案能得到实施与贯彻；

应急救援行动：发生紧急情况时所采取的一系列行动；

事故后的恢复：尽快恢复正常运转。

项目在做好预防措施的前提下，发生火灾并引发爆炸的可能性很小。经采取应急措施后，事故发生时对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小范围内，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太大的风险。

应急监测：对于发生泄漏及火灾事故时，需对周边环境进行监测。

(5) 结论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一旦发生事故，及时采取应急措施，在短时间内结束事故风险，且在规定时间内通知企业工作人员疏散。在此前提下，本项目事故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

七、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本评价不再开展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八、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排污口是污染物进入环境、对环境产生影响的通道，强化排污口的管理是实现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基础工作之一，也是区域环境管理逐步实现污染物排放科学化、定量化的重要手段。本项目主要排污口为各个排气筒，在营运期，应重点针对这些排放口进行规范化管理。

①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的基本原则

- 1) 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排放口必须规范化；
- 2) 根据工程特点和国家列入的总量控制指标，确定项目废气排气筒为管理重点；
- 3) 排放口应便于采样与计量检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

② 排污口的技术要求

- 1) 排污口的设置必须合理，进行规范化管理；
- 2) 排气筒的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相关要求，留设采样孔和采样平台。

③ 排污口立标管理

1) 污染物排放口，应按照国家《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原国家环保总局统一制作的环境保护标志牌，排放口图像标志见下表。

表 4-19 排放口环境保护标志

提示标志	警告标志	警告标志	提示标志
正方形	三角形	三角形	正方形
绿底白图	黄底黑图	黄底黑图	绿底白图
			
废气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	噪声排放源	噪声排放源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2) 排放口的环境保护标志牌应设置在靠近采样点的醒目处，标志牌设置高度为其上缘距地面约 2m。

3) 图形颜色及装置颜色

提示标志：底和立柱为绿色，图案、边框、支架和文字为白色；

警告标志：底和立柱为黄色，图案、边框、支架和文字为黑色。

(2) 排污许可管理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号）要求，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衔接，按照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实行统一分类管理。

①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②规范环保部门日常监督管理；本项目已经设置了环保专职人员，对项目区域内污染源进行定期监测（可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

③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类别，本项目应在实际投入运行前完成排污许可登记。

表 4-20 本项目排污许可证分类管理名录一览表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二十八、金属制品业 33			
金属工具制造 332	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的	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的	其他*

(3) 环境监测计划

①监测计划

项目环境监测计划见前文各章节要求。

②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方法和采用方法执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监测分析方法》《污染源统一监测方法》以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有关章节中的监测分析方法的有关规定。

③监测能力

建设单位可根据监测计划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例行环境监测。

④监测口及采样平台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DB37/T 3535-2019）等要求，项目采样口位置应分别满足如下要求：

(1) 对于颗粒态污染物，监测断面优先设置在垂直管段，应避开烟道弯头和断面急剧变化的部位，设置在距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 4 倍直径，和距上述部件上游方向不小于 2 倍直径处；对于气态污染物，监测断面的设置可不受上述限制。

(2) 在选定的监测断面上开设监测孔，监测孔的内径应不小于 90mm，不使用时应用盖板或管帽封闭，使用时应易打开；

(3) 烟道直径≤1m 的圆形烟道，设置一个监测孔；烟道直径大于 1m 不大于 4m 的圆形烟道，设置相互垂直的两个监测孔；

(4) 监测平台应设置在监测孔的正下方 1.2m~1.3m 处，应永久、安全、便于监测及采样。监测平台可操作面积应 $\geq 2\text{m}^2$ ，单边长度应 $\geq 1.2\text{m}$ ，且不小于监测断面直径的 1/3。若监测断面有多个监测孔且水平排列，自监测平台区域应涵盖所有监测孔；若监测断面有多个监测孔且垂直排列，则应设置多层监测平台。通往监测平台的通道宽度应 $\geq 0.9\text{m}$ 。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颗粒物	投料、混料、热压、打磨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要求
	厂界	颗粒物	车间密闭，自然沉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地表水环境	/	/	/	/
声环境	设备、风机	噪声	隔声、减震、距离衰减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p>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除尘器集尘、地面集尘、废焊渣、边角料、废包装、废气瓶、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油桶。</p> <p>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除尘器集尘、地面集尘、废焊渣、边角料、废包装收集后外售处理；废气瓶由厂家定期回收；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油桶在危废间内暂存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①源头控制措施积极推行实施清洁生产，实现各类废物循环利用，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根据国家现行相关规范加强环境管理，采取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的措施；</p> <p>②分区防治：按照不同分区要求采取不同等级的防渗措施，并确保其可靠性和有效性。</p>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生态影响。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选址、总图布置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防火、防爆和安全卫生标准、规范，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需要，符合生产过程中对防火、防爆、安全卫生、运输、安装及检修的需要。</p> <p>2、防渗措施：项目区内一般区域采用水泥硬化地面，重点区域采取重点防渗。</p> <p>3、从总平面布置、工艺、自动控制、建/构筑物防火、电气防火、消防系统、设备泄压等方面采取防火、防爆控制措施。</p> <p>4、尽量减少就地操作岗位，使作业人员不接触或少接触有毒物质，防止误操作造成中毒事故。</p> <p>5、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首先做好预防工作，然后完善控制污染事故危害的措施。设置安全管理机构，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加强人员培训，预防安全事故发生。</p> <p>6、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从组织机构、救援保障、报警通讯、应急监测及救护保障、应急处理措施、事故原因调查分析等方面制定严格的制度，并定期组织培训、演练，成立应急小组，配备应急物资灭火器、防毒面具等。</p> <p>7、制定废气应急监测、废水应急监测。</p>			

1、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要求，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表 5-1 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排放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降噪、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	昼间 ≤60dB (A)；夜间 ≤50dB (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要求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全部合理 处置	资源化、无害化
	除尘器运行	除尘器集尘	收集后外售		
	车间沉降	地面集尘	收集后外售		
	焊接	废焊渣	收集后外售		
	生产过程	边角料	收集后外售		
	物料包装	废包装	收集后外售		
	物料包装	废气瓶	厂家回收		
	液压设备运行	废液压油	资质单位处理		
	生产过程	废切削液	资质单位处理		
	机器保养	废机油	资质单位处理		
	机器保养	废油桶	资质单位处理		
废气	DA001	颗粒物	投料、混料、热压、打磨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10mg/m ³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1中重点控制区要求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车间密闭，自然沉降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标准
废水	生活废水	/	不外排		/

2、监测平台设置

根据《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HJ 1405-2024）等要求，项目采样口位置应分别满足如下要求：

①对于颗粒态污染物，监测断面优先设置在垂直管段，应避开烟道弯头和断面急剧变化的部位，设置在距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4倍直径，和距上述部件上游方向不小于2倍直径处；对于气态污染物，监测断面的设置可不受上述限制。

②在选定的监测断面上开设监测孔，监测孔的内径应不小于90mm，不使用时应用盖板或管帽封闭，使用时应易打开；

③烟道直径≤1m的圆形烟道，设置一个监测孔；烟道直径大于1m不大于4m的圆形烟道，设置相互垂直的两个监测孔；

④采样位置应优先选择在垂直管段。应避开烟道弯头和断面急剧变化的部位。采样位置应设置在距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4倍直径（或当量直径）和距上述部件上游方向不小于2倍直径处。对矩形烟道，其当量直径 $D=2AB/(A+B)$ ，式中A、B为边长。在选定的测定器上开设采样孔，采样孔内径应不小于90mm，监测孔在不使用时应用盖板或管帽封闭，使用时应不易打开。

监测平台应设置在监测孔的正下方1.2~1.3m处，应永久、安全、便于监测及采样；监测平台可操作面积应≥2m²，单边长度应≥1.2m，且不小于监测断面直径（或当量直径）的1/3。若监测断面有多个监测孔且水平排列，则监测平台区域应涵盖所有监测孔；若监测断面有多个监测孔且竖直排列，则应设置多层监测平台。通往监测平台的通道宽度应≥0.9m。

3、其他要求

①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②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监督、监测管理，健全厂内环境管理体制。

③加强厂区及周围的绿化，降低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

④严格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定期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

⑤污染物排放口、暂存场所，应严格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中有关规定执行。

六、结论

综上所述，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范围，拟采取的环保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基本原则，厂址附近环境质量现状适合项目建设，污染物排放分析结果表明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环境风险可接受。在全面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切实做到“三同时”，并在营运期内持之以恒加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34	/	0.034	+0.034
废水	/	/	/	/	/	/	/	/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	3.75	/	3.75	+3.75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除尘器集尘	/	/	/	0.302	/	0.302	+0.302
	地面集尘	/	/	/	0.018	/	0.018	+0.018
	废焊渣	/	/	/	0.033	/	0.033	+0.033
	边角料	/	/	/	0.089	/	0.089	+0.089
	废包装	/	/	/	0.007	/	0.007	+0.007
	废气瓶	/	/	/	0.5	/	0.5	+0.5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	/	/	/	0.1	/	0.1	+0.1
	废切削液	/	/	/	0.1	/	0.1	+0.1
	废机油	/	/	/	0.1	/	0.1	+0.1
	废油桶	/	/	/	0.5	/	0.5	+0.5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委 托 书

淄博弈成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需执行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今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编
制。

委托方：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26 年 2 月 25 日

提供资料真实性证明

淄博弈成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向贵单位提供的关于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 的资料，包括项目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投资额，设备清单，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环保工程及辅助工程资料等各项资料均经内部核实无误，能够保证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证明！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26年2月26日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承诺书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博山分局：

我单位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已达到受理条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文件要求，为认真履行企业职责，自愿依法主动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全本信息（同时附删除涉及国家机密、商业机密等内容及删除依据和理由说明报告），并依法承担因信息公开带来的后果。

特此承诺！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4MA3NHDRW5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经营信息。详情更多应用服务。

SCJDGL (副本) 1-1 CJDGL

名称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8年11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吴光輝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城东街道五岭路50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s://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5: 备案证明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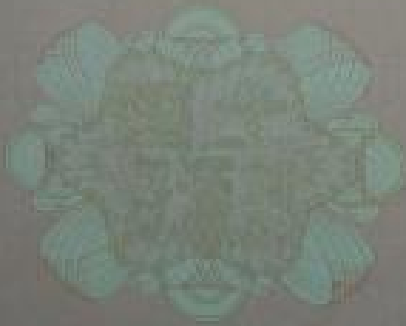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证照号码	91370304MA3NHDRW58	联系人	吴光辉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604-370304-89-01-790989		
	项目名称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	博山区		
	建设地点详情	淄博市博山区五岭路 52 号		
	建设规模和内容	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金刚石刀头配件、金属配件生产项目位于淄博市博山区五岭路52号(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厂区内),总占地13亩。项目不新征土地,无新建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承诺不对土地作出扰动。项目利用现有生产车间,新上金刚石刀头配件及金属配件生产线(不含冶炼工艺),共购置热压成型机、高频焊机等设备70台(套),公用设施利用现有,本项目建成后年产金刚石刀头配件7吨、金属配件9000套,消耗能耗39.33吨标准煤。项目不得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工艺和设备,须严格按照发改、工信、国土、规划、环保、住建、应急等部门要求组织实施。		
	总投资额(万元)	500万元	建设起止年限	2026年至2026年
项目负责人	孙光鹏	联系电话	130****9291	
备注	无			
<p>承诺:</p> <p>淄博工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单位)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形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时间: 2026-04-13</p>				

附件 6: 土地证

淄 国用 (2005) 第 B00691 号

土地使用权人	淄博工陶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座 落	博山区五岭路60号		
地 号	4-2-3-13-3	图 号	40.75-10.25
地类 (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8046332元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43-12-24
使用权面积	35446.4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35446.4 M ²
		分摊面积	0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淄博市 人民政府 (章)

2005 年 7 月 29 日



淄博市博山区人民政府

博政字〔2021〕81号

博山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设立万福路工业聚集区、北山路工业聚集区、夏家庄工业聚集区的批复

城东街道办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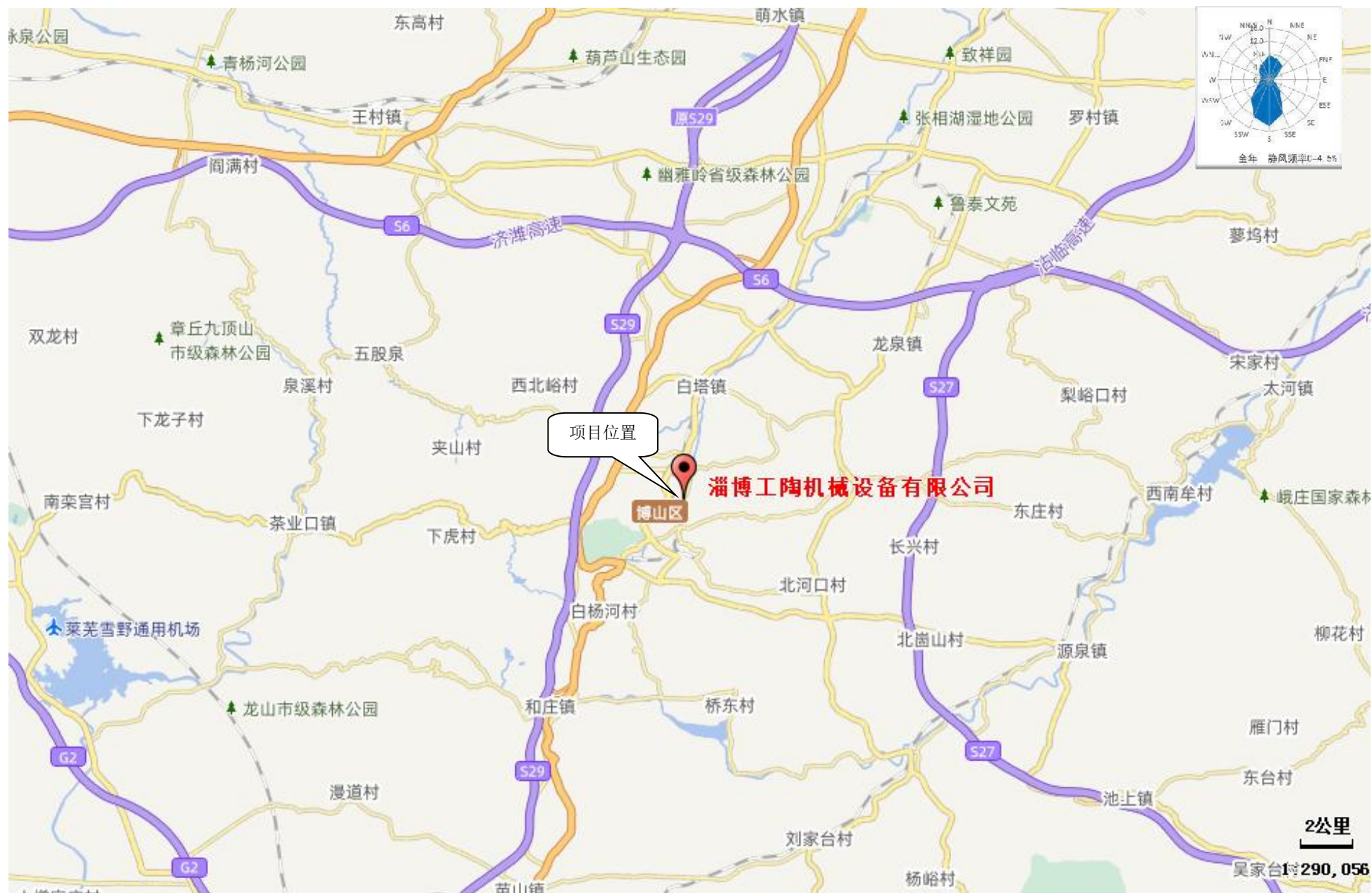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设立万福路工业聚集区、北山路工业聚集区、夏家庄工业聚集区的请示》（城东办发〔2021〕51号）收悉。经研究，同意设立万福路工业聚集区、北山路工业聚集区、夏家庄工业聚集区。其中，万福路工业聚集区四至范围：东至山头街道两平村、西至博山区五岭路、南至万福路山头段、北至白塔镇，占地面积约 5334 亩，现已有淄博工陶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淄博康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淄博山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

80 余家企业入驻，主要发展新材料、铸造、机械制造、物流等产业。北山路工业聚集区四至范围：东至安上社区、西至后峪社区、南至良庄社区、北至太阳山，占地面积约 1746 亩，现已有淄博强大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淄博市博山双赢化工有限公司等 60 余家企业入驻，主要发展机械制造、铸造、汽车配件制造等产业。夏家庄工业聚集区四至范围：东至白塔镇、西至白塔镇、南至夏家庄社区接官亭小区、北至白塔镇，占地面积约 202 亩，现已有山东同汇机械有限公司、山东格莱锐精密传动有限公司、淄博市博山旺东机械设备厂等 10 余家企业入驻，主要发展机械制造等产业。



博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9 日印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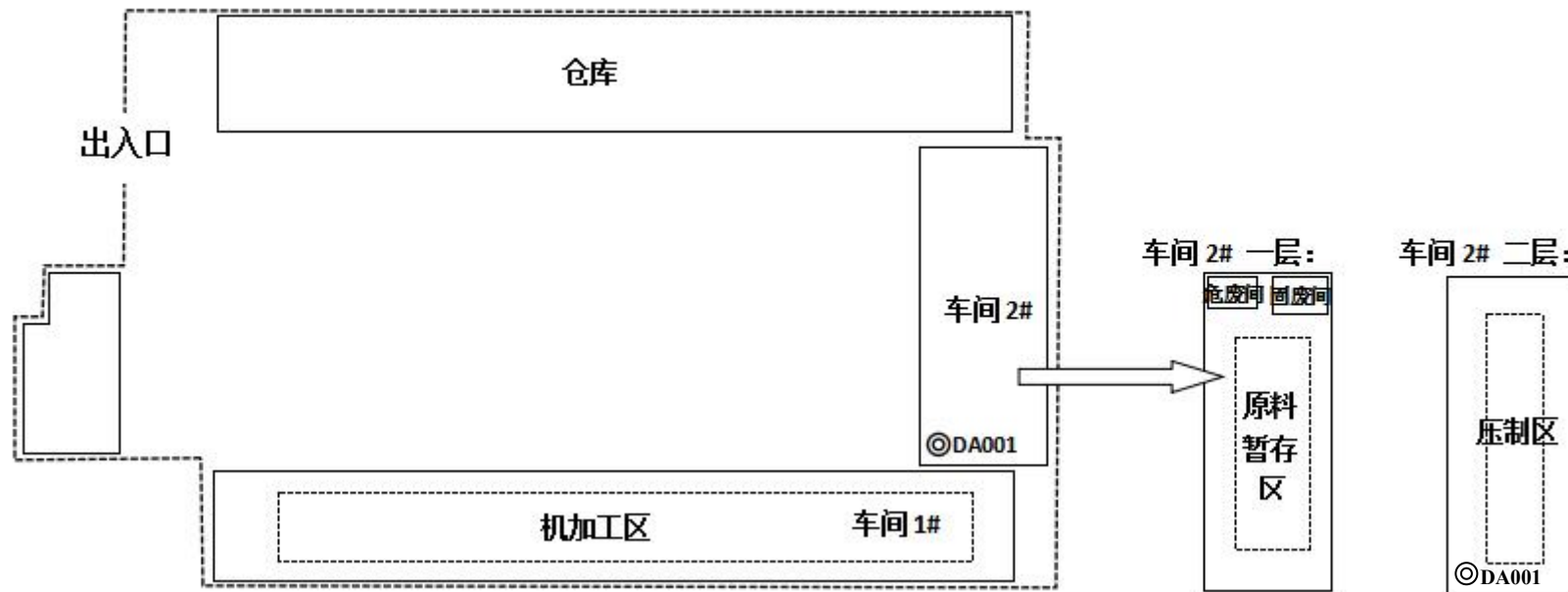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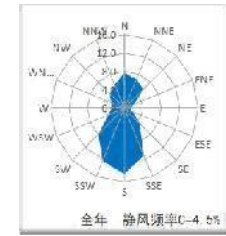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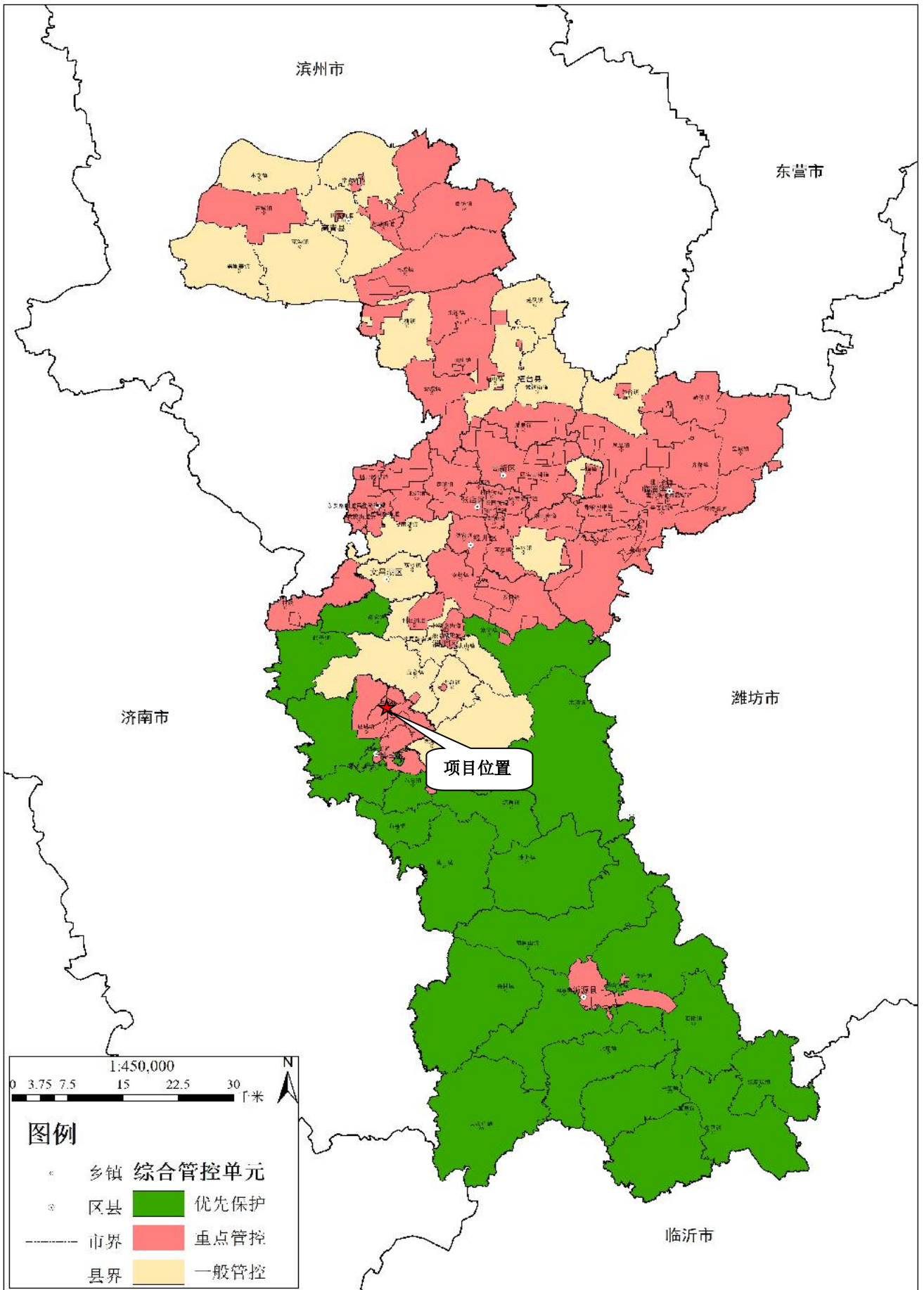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3 项目敏感目标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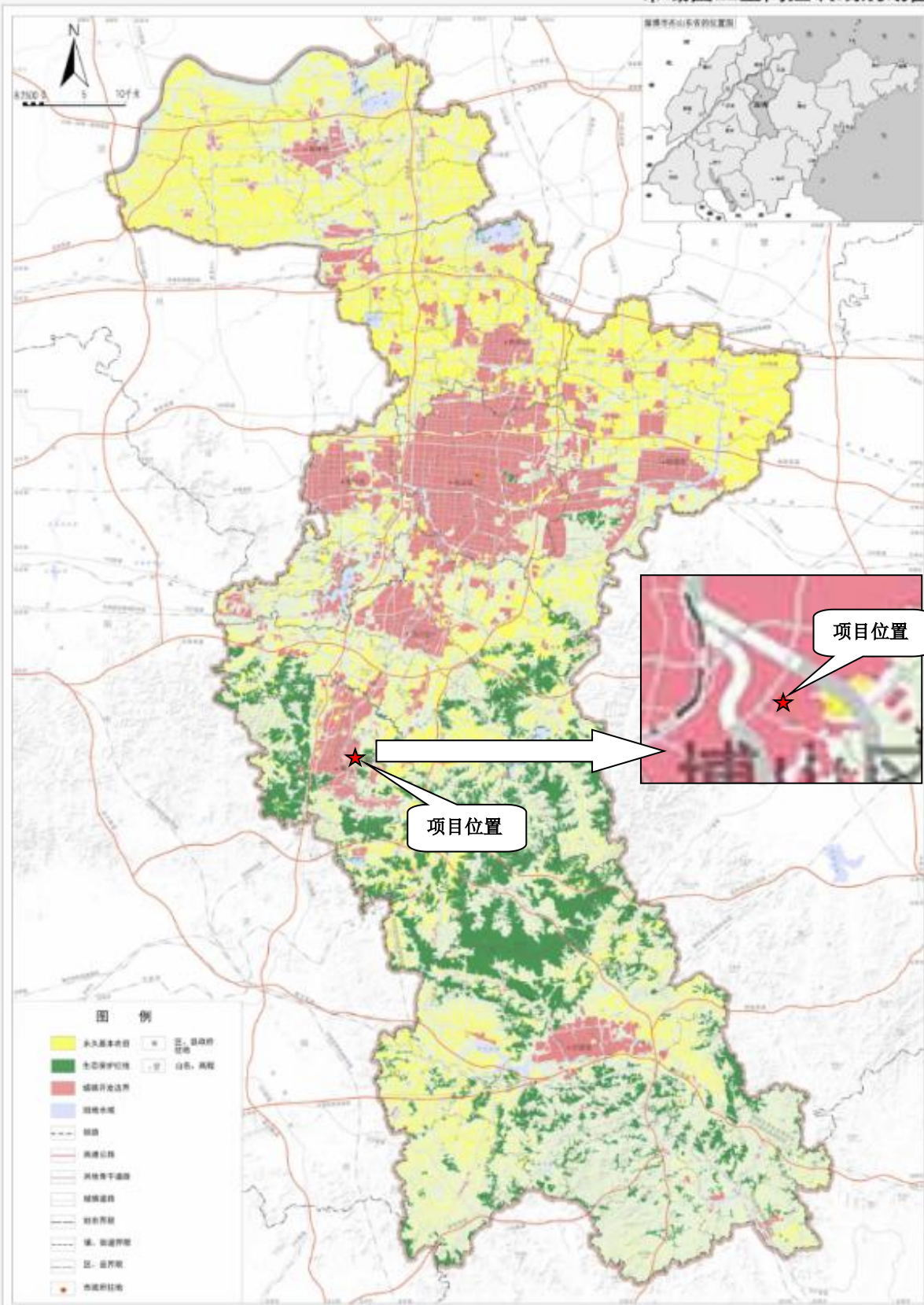
附图 4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1:650



附图5 本项目与淄博市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图

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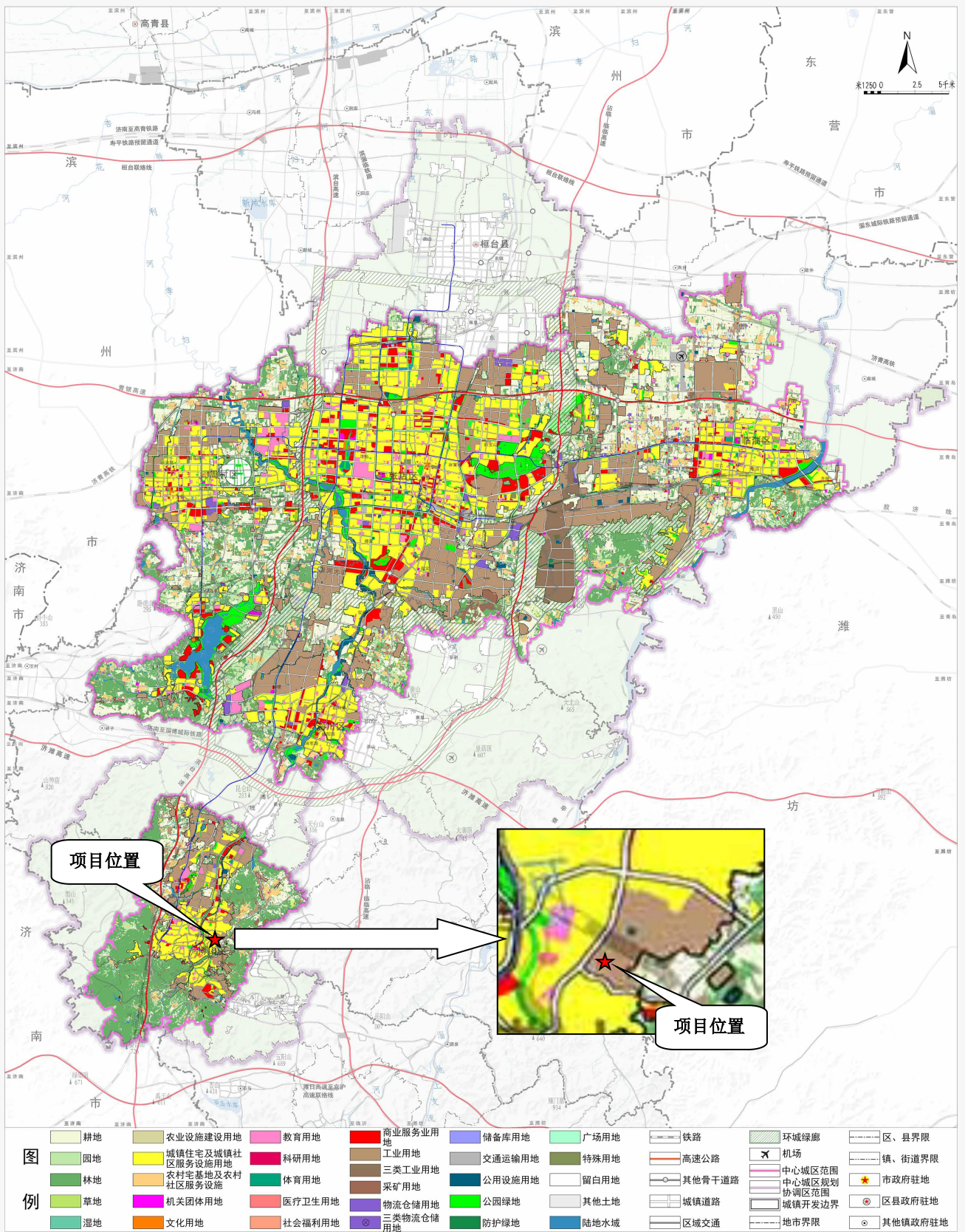
市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附图 6 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市域国土空间控制线图

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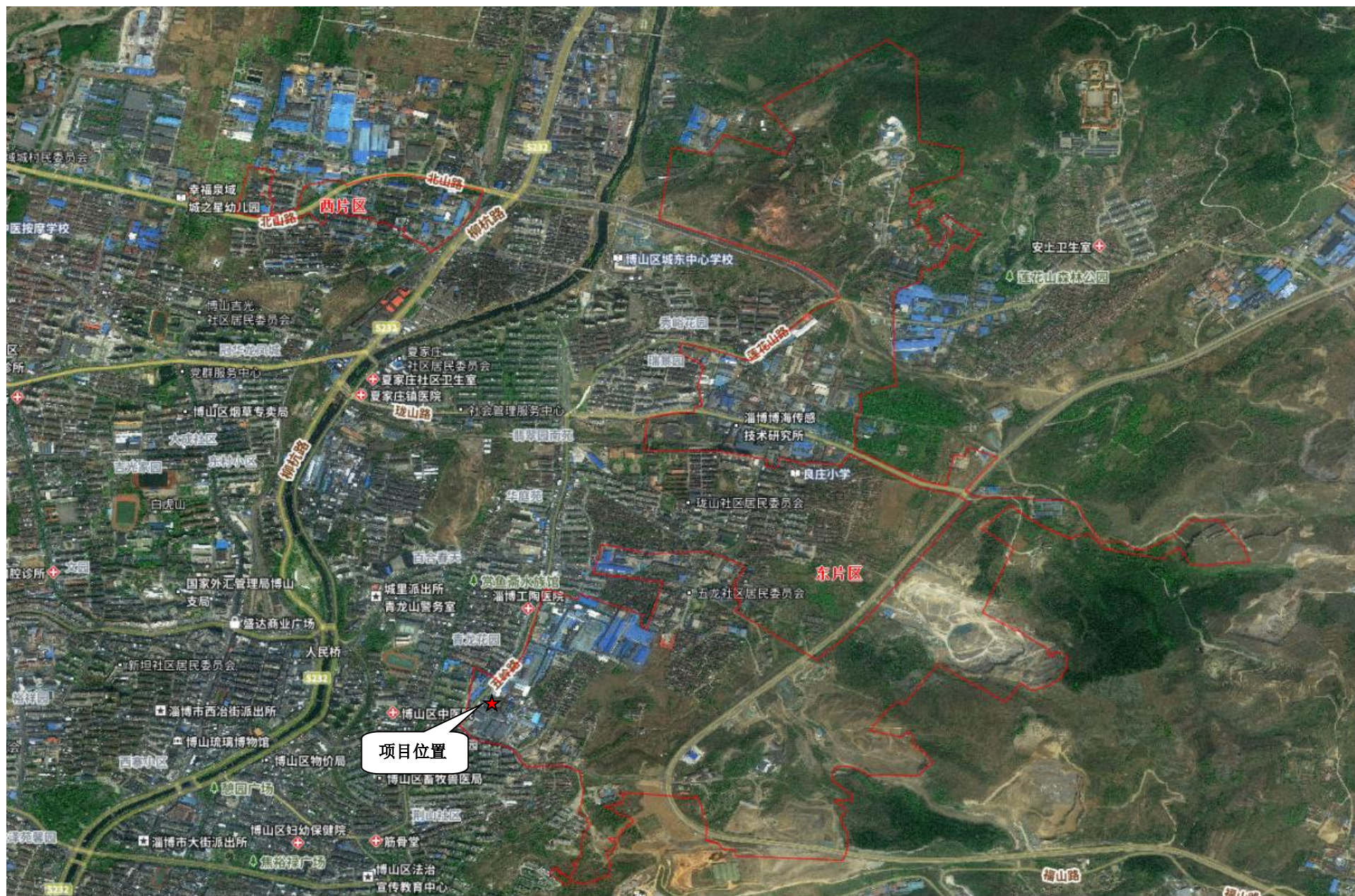
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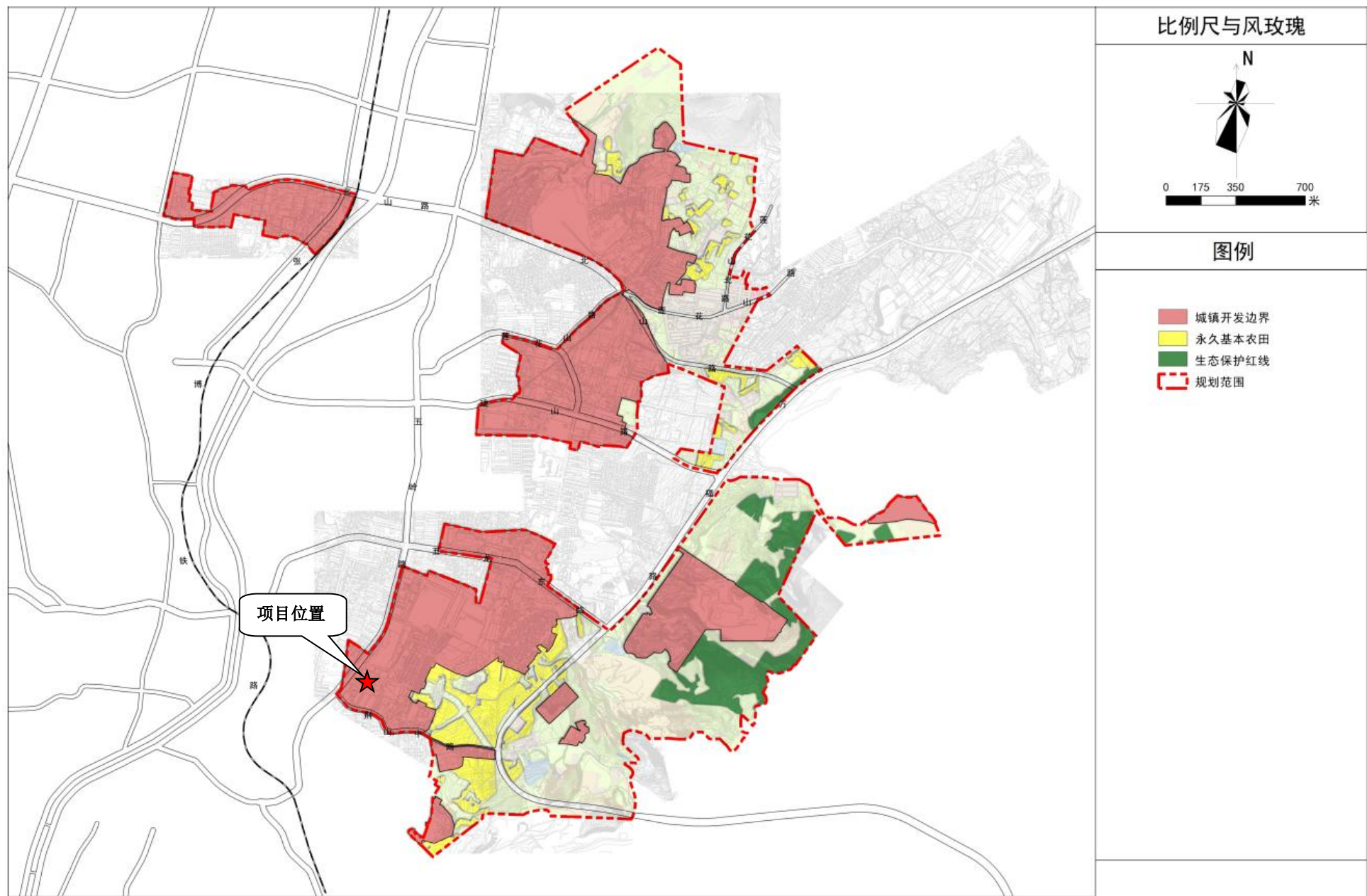
淄博市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编制

制图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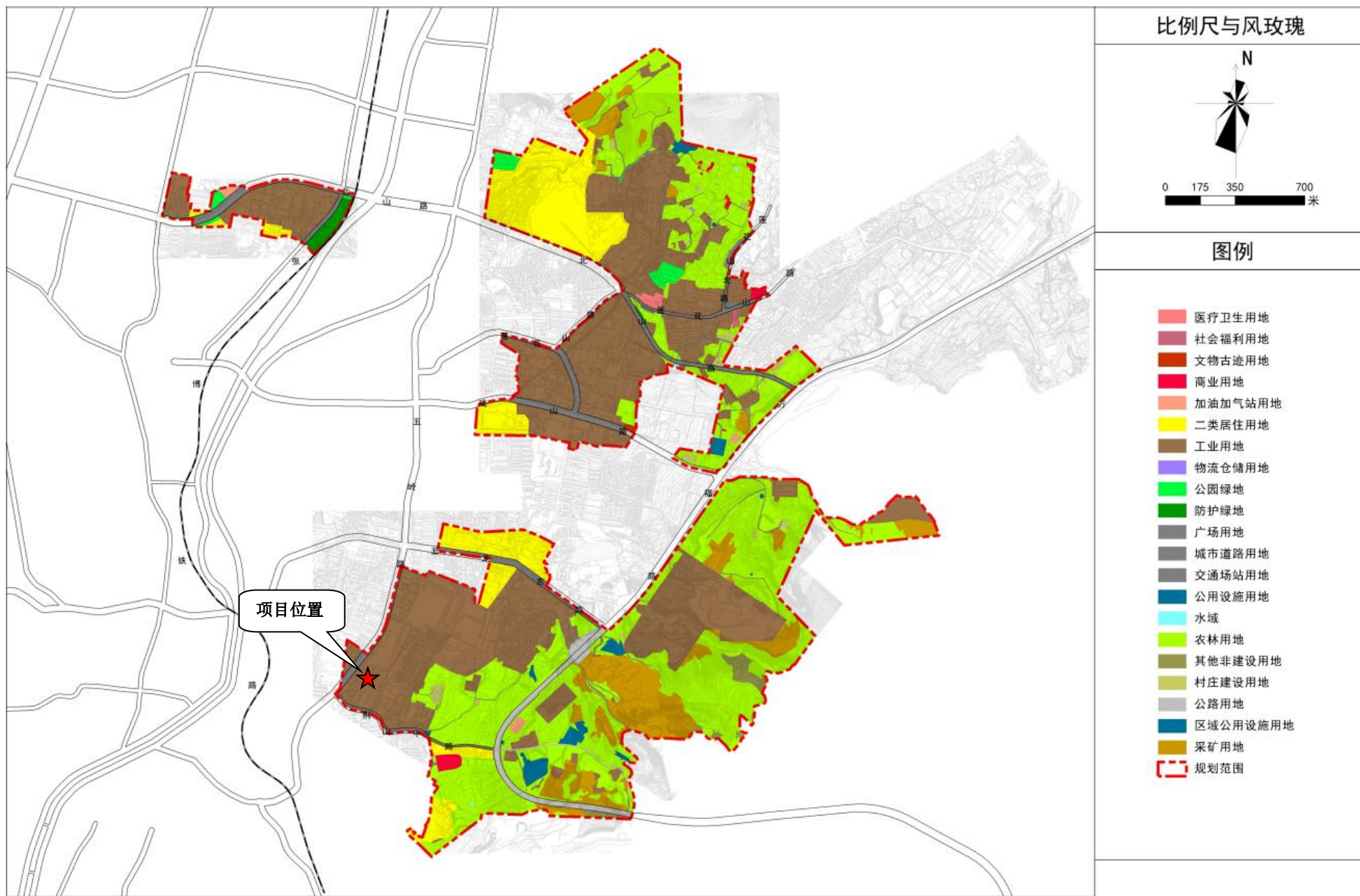
附图 7 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



附图 8 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西片区总体发展规划范围图



附图9 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西片区三区三线协调性分析



附图 10 博山区城东街道工业聚集区东片区、西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附图 11 现场踏勘图